**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**

**大學部預研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規則**

98.06.12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98.09.18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98.09.30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98.10.28 98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100.03.30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追認通過

100.03.23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100.06.10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0.09 .28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102.6.21 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2.10 .29 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105.3.8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6.3.14 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　　依據「淡江大學工學院大學部預研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規則」，為鼓勵本系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，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，訂定本規則。

第二條　　本系大學部學生修業三年級上學期結束後，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名次排名在本班前二分之一**為原則**，得於三年級下學期4月1日至15日，向本系提出申請如附件一。

第三條　　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、前五學期修課成績、名次證明、自傳、讀書及研究計畫、師長推薦函一封(格式如附件二)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
第四條　　欲申請之學生應於申請前商請本系教師輔導前項之申請事宜。

第五條　　甄選事宜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擔任。三年級下學期四月底前，由招生委員會進行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決定錄取名單。甄選標準為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各佔百分之五十。錄取名額由本系招生委員會決定之，但不得超過該年度研究生甄試名額。

第六條　　錄取之學生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預備研究生(以下簡稱預研生)之資格。

第七條　　取得預研生資格的學生，必須於四年內取得學士學位，並報名參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**或考試入學**，外籍生或僑生應循規定方式申請入學，錄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。

第八條　　預研生之大學總成績在班上前5 名者(每班)，於提出預研生申請時，可一併提出『預研生獎助學金』申請。通過獎學金審核並經錄取者，於大四修課期間每月領取4,000元之獎助學金（由指導老師及系基金各提供一半金額），計領12 個月。每學年度之獎助名額，以3名為原則。

第九條　　預研生可於**四年級上學期**開始選讀研究所課程，所選修課程可以於正式取得研究生資格後申請抵免，抵免之申請依照本校「學分抵免規則」提出學分抵免申請。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

第十條　　學生必須符合本系碩士學位之規定，方發給碩士學位證書。

第十一條　　本規則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，自公布日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第十條　　學生必須符合本系碩士學位之規定，方發給碩士學位證書。

第十一條　　本規則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，自公布日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**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**

**「預研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」申請表**

附件1一1

 申請日期：108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學 號 |  |
| 就讀班別 | 　　 　 　 組   年級 班 |
| 申請碩士班組別 | 　 　　　 　碩士班 組 |
| 聯絡方式 | 手機：E-mail：通訊地址： |
| 學 年 | 第一學年 | 第二學年 | 第三學年 |
| 學 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 上學期 |  |
| 學業成績平均 |  |  |  |  |  |  |

說明：上列資料由申請同學詳實填寫，具並檢附歷年成績單(轉學生附入學前原校及現修歷年成績單)一份，送申請系所審查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 以下由土木系招生委員會填寫 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審查結果（請打勾） | 審查意見 | 系 主 任 簽 章 |
|  |
| □同意該生為本系（所）碩士班預研生 ＿＿＿＿＿＿ 組□不同意（請述明原因）： | 招生委簽章 |
|  |

**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預研生推薦評估表**

附件2一1

**** （申請者親填）

說明： ◎ 申請者必須親填第一部份，並請推薦人填寫第二部份。推薦人所填寫之推薦評估表須由推薦人親自裝入信封並簽封，再交由申請者，於報名時繳交。

◎ 推薦評估表為保密不對外公開，申請者無閱看推薦函之權利。

一、姓名：

二、目前就讀/或畢業院校之科系：

三、通訊地址：

四、連絡電話：（ ）

五、未來希望研讀的方向：

六、請申請者自我陳述自己的優缺點：

 簽名： 日期：

*請注意：申請者請將本表自填之第一部份與第二部份交給推薦人，由推薦人填寫第二部份，並由推薦人（非申請者）將本表裝填於信封內並簽封。*

**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預研生獎助學金**

2009.08.28

2010.06.10系務會議通過修正

一、主旨：本助學金為淡江大學土木系提供，為鼓勵優秀大學生提早參與本系教師之研究而設。

1. 申請資格：

已獲本系錄取為預研生者，且大學總成績在班上前5名者。

1. 助學金金額：

本助學金每年提供每名獲獎預研生每月4,000元，計12個月，獎助名額以3名為原則。

四、申請程序：檢同下列文件，請送土木系辦。

1. 申請書。
2. 成績單。

五、申請書收件：申請預研生時一併提出

註：

1. 本系之獎學金委員會將執行審核遴選工作。
2. 若申請之預研生，經審核後皆未達標準，本助學金得從缺。

|  |
| --- |
| 淡江大學 學年度**土木工程系預研生獎助學金**申請書 年 月 日填  |
| 姓 名 |  | 性 別 |  | 系 級 |  | 籍 貫 |   |
| 在 校通訊處 |  | 電 話 |  |
| 家 庭住 址 |  | 電 話 |  |
| 附 繳證 件 | 一、前五學期成績單二、其他 | 申請人： （簽名） |
| 附註 |  |